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夏偉傑

電話：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7969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50030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3048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3048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宜蘭縣115學年度國民中學新進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及「宜蘭縣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新進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宜蘭縣政府115年4月2日府教學字第115005688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業已公告於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教育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ilc.edu.tw/>）及宜蘭縣教師聯合甄選系統（網址：https://exam.ilc.edu.tw）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